##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华泰联合 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 任公司关于更换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保荐代表人的函》。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保荐机构, 原指定保荐代表人李伟先生、张鹏飞先生负责持续督导工作, 法定持续督导期至 2023年12月31日止。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全部完 成转股,项目处于延续督导状态,华泰联合证券对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事宜继续 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现李伟先生因工作变动不能继续担任持续督导期的保荐工作。为保证持续督 导工作的有序进行, 华泰联合证券委派刘哲先生(简历见附件) 接替李伟先生履 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职责。本次变更后,公司向 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张鹏飞先生和刘 哲先生。

公司对李伟先生在担任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4日

## 附件:

刘哲: 男,保荐代表人,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包括世华科技科创板 IPO 项目、华兴源创科创板 IPO 项目、康平科技创业板 IPO 项目、翔楼新材创业板 IPO 项目、华兴源创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世华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并参与华兴源创等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